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函

708201
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地址：70041臺南市中西區中正路5巷1號3樓

承辦人：蔡栢傑

電話：062213569

傳真：06-2213160

電子信箱：yayaiaimjay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文資字第111147445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登錄「柳營王醮」、「府城縣城隍夜巡」為本市民俗之公告及公告表一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91條暨「民俗登錄認定及廢止審查辦法」第2條、第4條、第5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據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第12條：「為實施文化資產保存教育，主管機關應協調各級教育主管機關督導各級學校於相關課程中為之。」請教育局協助主政。
- 三、請相關單位協助揭示刊登本案公告，協助事項如下：
  - (一)請秘書處協助揭示張貼於市府公佈欄30日。
  - (二)請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協助刊登於市府公報。
  - (三)請文化局刊登於文化局資訊網站。
  - (四)請區公所協助揭示張貼於公布欄30日，及刊登於區公所網站。

正本：柳營代天院、臺南市全臺首邑縣城隍廟、臺南市政府秘書處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會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柳營區公所、臺南市北區區公所

副本：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

局長 葉澤山

教育局 111/11/21



裝

訂

線